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一屆第十次勞資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4 年 7 月 28 日（二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行政大樓 2 樓小會議室(AD201)

出、列席人員：如簽到表。

請假或缺席代表：如簽到表。

主 席： 陳柏村先生 記錄：賴俊役

壹、臨時動議：

因本次會議主席陳秋如小姐臨時因故無法主持會議，經與會代表臨時推派勞方代表陳柏村先生擔任本次會議主席。

貳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參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：

討論事項計一案，為「推選下次會議主席」，協商達成共識後，同意推派勞方代表陳秋如小姐擔任下次會議主席。

二、員工動態：

本校現職技工、工友 62 人、校務基金工作人員 147 人分派於各單位協助執行業務(含職務代理人)，另校務基金工作人員辦理育嬰留職停薪者計 4 名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推選下次會議主席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「勞資會議實施辦法」第 16 條規定「勞資會議之主席，由勞資會議代表輪流擔任之。但必要時，得由勞資雙方代表各推派一人共同擔任。」。

二、請本會推選下次會議主席，並請授權開會通知作業由人事室辦理。

決議：經勞資雙方代表各過半數之出席，協商達成共識後，同意推派資方代表蔡佐良學務長擔任下次會議主席。

伍、建議事項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2 時 40 分。